

## 精神病人病情突發時，該怎麼辦

[ 發表醫師 ] :護理指導 醫師(精神科)

[ 發布日期 ] :2006/2/6

當您自己或您的親人突然出現精神不正常現象或症狀突然加重時，應儘快陪伴病人到精神科醫院求治。如患者本人並不覺得自己已經生病時，你該怎麼辦呢？以下幾點供您參考：一) 對於憂鬱、企圖自殺的人，要特別表現出關愛、耐心聽他說話，讓他覺得有人關心、了解他、願意幫助他。二) 對於思想障礙、被害妄想的病人，要儘量瞭解他所擔心、害怕的事，不要予以否定或譏笑他所說的及不要與他爭辯。三) 對於行爲暴亂患者，仍要嘗試去了解他、接受他、陪伴他，以防止他做出自傷或傷人的行爲。如果您經過努力，患者仍無法合作就醫，那麼就得找鄰居、朋友幫忙或請管區警察協助送患者到醫院。到醫院後宜將患者的病史、用藥情形、求醫經過、最近生活變故等等詳細告訴醫護人員。至於病人出院後的日常生活起居之照顧及服藥之注意事項，要確實遵行醫護人員所給予的吩咐處置，別因症狀暫時消失而自行減少藥量，一切情況必須和醫護人員商量，並持續到門診治療或接受社區追蹤，以預防病患再次發作的機會。註：本文已刊登於 奇摩衛教文章

**!!健康文章內文主要提供民眾降低對疾病因不了解產生之不安和恐懼，但不可取代實際的醫療行爲，所以身體如有不適請您前往醫院就醫治療。**